

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5 月 22 日接到控股股东浙江大东南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东南集团”）通知，获悉大东南集团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大东南集团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大东南集团	是	10,461,400	2017年5月8日	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	杭州富阳来善投资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1.98%	融资
合计	—	10,461,400	—	—	—	1.98%	—

2、大东南集团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数为 527,551,692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8.09%。其中：质押 510,301,61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7.17%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96.73%；司法冻结 17,25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92%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3.27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质押登记证明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5月22日